

证券代码：300543

证券简称：朗科智能

公告编号：2026-017

## 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5 月 22 日 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22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22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5 月 19 日

7、出席对象：

(1) 本次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6 年 5 月 19 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中介机构代表及董事会邀请的嘉宾。

8、会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9 区洪浪北二路 30 号信义领御研发中心 1 栋 1701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制度的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4）
9.01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2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3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与资产处置管理制度>的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4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制度>的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变更公司办公地址、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有关上述提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或文件。届时，公司独立董事将在股东会作述职报告。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5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

2、登记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69区洪浪北二路30号信义领御研发中心1栋1701公司接待室。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传真方式或电子邮箱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信函、传真或电子邮箱方式登记，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以到达公司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传真或电子邮件在2026年5月20日16: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并进行电话确认。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参会，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 5、股东会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想/陈洋

联系电话：0755-36690853

公司传真：0755-33236611 转 808

电子邮箱：stock@longood.com

通讯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9 区洪浪北二路 30 号信义领御研发中心 1 栋 1701 公司会议室。

6、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的所有费用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

## 附件 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543”，投票简称为“朗科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5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22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

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附件 2

### 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5 月 22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提案》	√			
2.00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			
3.00	《关于<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提案》	√			
4.00	《关于<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案》	√			
5.00	《关于<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提案》	√			
6.00	《关于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提案》	√			
7.00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提案》	√			
8.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提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制度的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4）			
9.01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提案》	√			

9.02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提案》	√			
9.03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与资产处置管理制度>的提案》	√			
9.04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制度>的提案》	√			
10.00	《关于变更公司办公地址、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提案》	√			
11.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

签发日期：

持股数量：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有效期：